



242712340903
有效期至2030年04月18日



监测报告

陕华监（气）字（2024）第0439号

项目名称：锅炉废气排放委托监测（10月）

委托单位：兴平市秦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陕西华杨科正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28日

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陕华监（气）字（2024）第0439号

第1页 共3页

监测内容	1个固定源监测断面，详见监测点位示意图。 锅炉废气排放管道 DA002：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林格曼黑度， 监测3次/天，监测1天。			
项目地址	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化工工业园永兴路		联系人 高工	
现场信息	排气筒编号	型号	排气筒高度	
	DA002	WNS2-1.25-Y(Q)	15m	
监测规范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 397-2007			
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			
评价标准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836-2017			
	陕西省地方标准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DB 61/1226-2018 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3271-2014			
采样方式	按照规范要求连续采样			
样品数量	9	采样人	李滋博 景周乐	
采样日期	2024年10月23日	分析日期	2024年10月23日~10月25日	
分析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及有效日期 检测人员	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监测仪器： 崂应 3012H-D 型自动烟尘/气测试仪 (HY954 2025.1.4)	刘林娜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 mg/m ³	QT201A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(HY965 2025.1.7)	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 mg/m ³	分析仪器： PT-124/35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(HY090 2025.8.5)	李滋博 景周乐
林格曼黑度	固定污染源废气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望远镜法 HJ1287-2023	/	辅助仪器： 烟气预处理器 (HY138 2025.9.19)	
			(HY951)	景周乐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陕华监（气）字（2024）第0439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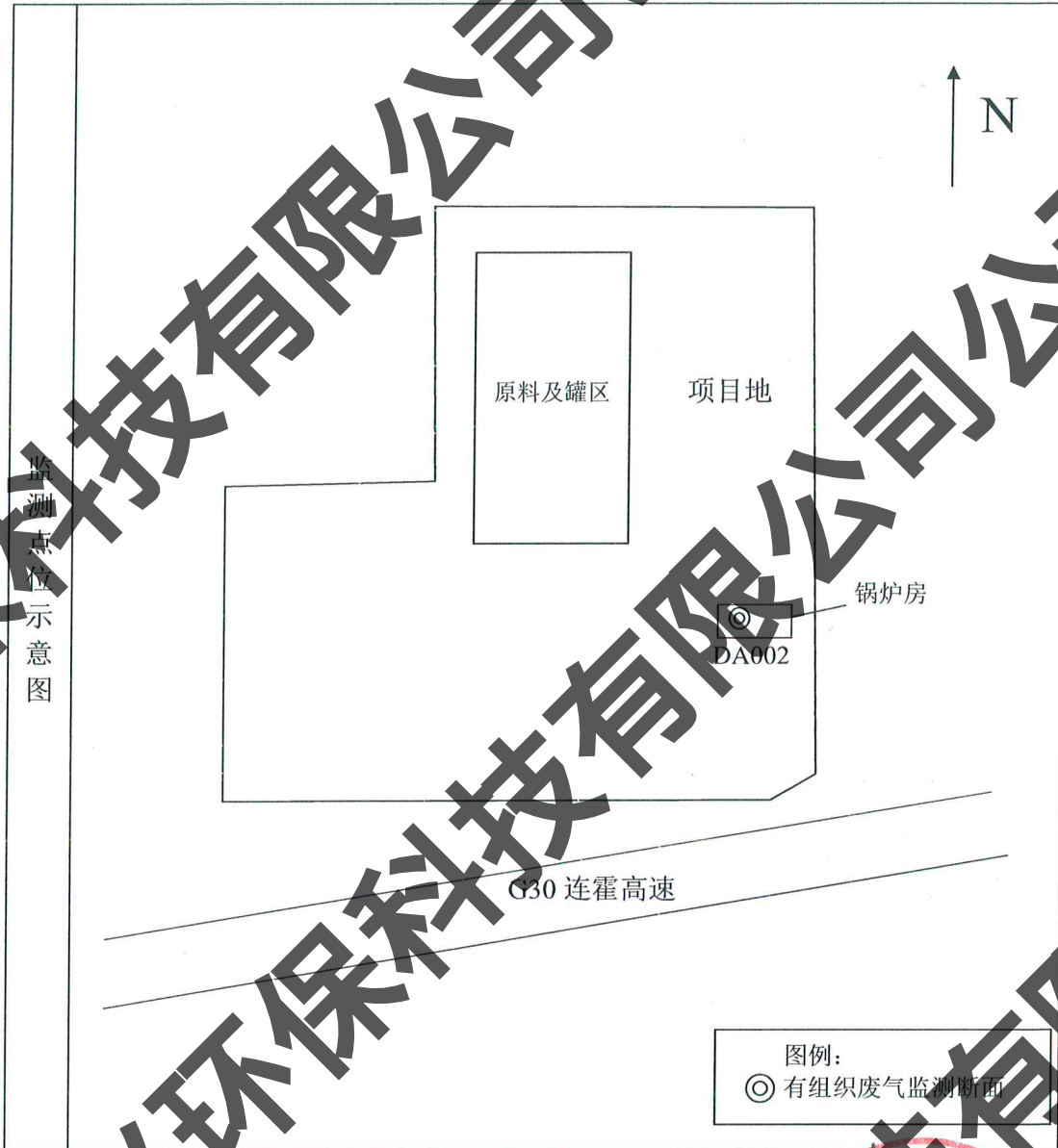
第2页 共3页

锅炉废气排放管道 DA002 监测结果							
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限值	评价
	烟气参数指标						
烟道截面(m ²)		0.2827			/	/	/
测点烟气流速(m/s)		2.84	3.00	2.88	/	/	/
测点烟气温度(°C)		121.8	121.2	123.8	/	/	/
测点烟气含湿量(%)		5.85	5.85	5.85	/	/	/
测点烟气含氧量(%)		9.4	9.5	9.5	/	/	/
烟气流量(m ³ /h)		2890	3053	2931	2958	/	/
标干流量(Nm ³ /h)		1814	1917	1827	1853	/	/
一氧化碳	实测排放浓度(mg/Nm ³)	1	0	0	0	/	/
污染物排放指标							
颗粒物	采样体积(L)	1027.7	1038.2	1048.1	1038.0	/	/
	标况体积(NdL)	684.7	692.1	693.8	690.2	/	/
	实测排放浓度(mg/Nm ³)	4.2	4.3	3.8	4.1	/	/
	折算排放浓度(mg/Nm ³)	6.3	6.5	5.7	6.2	10	合格
	排放速率(kg/h)	7.6×10 ⁻³	8.2×10 ⁻³	6.9×10 ⁻³	7.6×10 ⁻³	/	/
二氧化硫	实测排放浓度(mg/Nm ³)	3ND	3ND	3ND	<3	/	/
	折算排放浓度(mg/Nm ³)	<3	<3	<3	<3	20	合格
	排放速率(kg/h)	<5.4×10 ⁻³	<5.8×10 ⁻³	<5.5×10 ⁻³	<5.6×10 ⁻³	/	/
氮氧化物	实测排放浓度(mg/Nm ³)	21	23	25	23	/	/
	折算排放浓度(mg/Nm ³)	32	35	38	35	50	合格
	排放速率(kg/h)	0.038	0.044	0.046	0.043	/	/
林格曼黑度	监测值(级)	<1	<1	<1	<1	≤1级	合格
结论	监测期间，锅炉废气排放管道 DA002 废气中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满足陕西省地方标准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DB 61/1226-2018 表 3 中天然气锅炉限值要求；林格曼黑度的监测值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13271-2014 表 3 中限值要求。						
备注	1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； 2. 烟囱位于观测点东北方，与观测点距离 30 米，烟羽背景为无云。						

监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陕华监（气）字（2024）第0439号

第3页 共3页



编写：[Signature]

2024年10月28日

复核：[Signature]

2024年10月28日

审核：[Signature]

2024年10月28日

签发：[Signature]

2024年10月28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6101990499658

附现场监测照片：

